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披露的《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事项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矿业”）80%股权和20%股权，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的100%，本次交易完成后，天瑞矿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及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65）。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20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2021年7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2021-066）、《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停牌的进展公告》（2021-067）。

3、2021年8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1年8月3日开市起复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2021-072）。

5、2021年9月3日、9月29日、10月29日，公司按规定披露进展公告。具体详见公司9月3日、9月29日及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1-084）、《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1-093）、《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1-100）。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有序推进本次资产购买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有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中介机构已完成审计、评估、法律等相关工作，正在履行报告出具内部审核程序，交易方案正在进一步磋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证券监管要求，在首次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预案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